

## 112 年度臺南市現有巷道評議小組 (都市計畫地區分組) 第四次會議紀錄

- 一、 開會時間：112 年 12 月 21 日下午 15:00 至 18:00
- 二、 地點：永華行政中心(10 樓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
- 三、 主持人：徐召集人中強
- 四、 出席委員：(詳會議簽到單)
- 五、 列席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到單)
- 六、 各案紀錄：魏思全、曾耀萱
- 七、 業務簡報：(略)
- 八、 評議案

第一案：擬廢止臺南市中西區府前段 617 (部分)、619 (部分)、623 (部分)、626-1 (部分) 地號內現有巷道案.....  
(約 15:05 至 15:30)。

第二案：擬認定臺南市南區中和段 288、411-54、283 (部分)、284 (部分)、286 (部分)、287 (部分)、289 (部分)、292 (部分)、293 (部分)、293-2 (部分)、298 (部分)、298-7 (部分)、411-52 (部分)、411-53 (部分)、411-55 (部分) 地號等 15 筆土地為現有巷道案.....  
(約 15:35 至 16:00)。

第三案：擬廢止臺南市安南區淵東段 868-6、871-5、871 地號內部分現有巷道案..... (約 16:05 至 16:30)。

- 九、 散會

112 年度臺南市現有巷道評議小組(都市計畫地區分組)第四次會議

類別	評議案	編號	第 1 案	行政區	中西區
案名	擬廢止臺南市中西區府前段 617 (部分)、619 (部分)、623 (部分)、626-1 (部分) 地號內現有巷道案				
說明	<p>一、依「臺南市都市計畫區現有巷道改道或廢止申請辦法」及申請人 112 年 8 月 25 日申請書辦理。</p> <p>二、本案擬廢止臺南市中西區府前段 617 (部分)、619 (部分)、623 (部分)、626-1 (部分) 地號內現有巷道，該擬廢止現有巷道位置現況目前已無行人行走，道路功能已不復存在。在不影響現有住戶通行情形下，故提出廢道申請。於民國 112 年 8 月 25 日依「臺南市都市計畫區現有巷道改道或廢止申請辦法」提出申請書及相關書圖文件，經確認資料後辦理廢道程序，並提送本市現有巷道評議小組審議。</p> <p>三、辦理經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案公開展覽期間自民國 112 年 9 月 12 日以 112 年 9 月 13 日南市都管字第 1121169898B 號公告 30 日，公告期間無異議。</li> <li>2. 本案訂於 112 年 10 月 25 日邀集本府水利局、交通局、都市發展局、工務局、中西區公所、中西區府前里辦公室、自來水公司、電力公司等相關單位現場會勘，相關會勘結論如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府工務局、中西區公所：無側溝，無意見。</li> <li>(2) 本府交通局：無相關設施影響。</li> <li>(3) 本府水利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有管線使用，不同意廢止。</li> <li>2. 無相關雨水下水道設施。</li> </ol> </li> <li>(4) 中西區府前里辦公處：無意見。</li> <li>(5)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無意見。</li> <li>(6)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區營業處：僅接戶管。</li> </ol> </li> </ol> <p>四、異議：公告期間無異議</p> <p>五、其他</p>				
決議	<p>本案待釐清確認下列事項後，再行提會評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案地因本府水利局前於會勘紀錄提出「不同意廢止」之意見，並於本次提會時該局與會代表表示，案地現況位置實存有污水管線、且現仍有使用需求，廢止該處現有巷道仍有疑慮，爰請申請人評估污水管線截斷或考量改管之情形，自行向本府水利局接洽確認可行性，及提供本府水利局意見公函後，再依相關行政程序向本局提會評議。</li> </ol>				

<p>2.又有關相鄰住戶（尊王路 11 號）於會上建議該現有巷道東西向範疇全段整合一併廢止一事（尊王路 15 號至西門路二段 25 巷交叉口），另請申請人予以納入考量。</p>
--

112 年度臺南市現有巷道評議小組(都市計畫地區分組)第四次會議

類別	評議案	編號	第 2 案	行政區	南區
案名	擬認定臺南市南區中和段 288、411-54、283(部分)、284(部分)、286(部分)、287(部分)、289(部分)、292(部分)、293(部分)、293-2(部份)、298(部分)、298-7(部分)、411-52(部分)、411-53(部分)、411-55(部分)地號等 15 筆土地為現有巷道案				
說明	<p>一、依據：依鑫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9 月 21 日未具文號申請書暨臺南市政府辦理都市計畫土地現有巷道申請指定建築線執行要點辦理。</p> <p>二、案由：申請擬認定現有巷道位於南區興南路 2 巷，申請人為辦理本市南區中和段 289、411-52、411-54 地號指定建築線，及建築基地做整體規劃設計，爰提出申請。</p> <p>三、各階段辦理日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告：自民國 112 年 11 月 9 日以 112 年 11 月 13 日南市都管字第 1121352399B 號公告 30 日。</li> <li>2. 會勘：112 年 12 月 4 日邀集本府工務局、交通局、南區區公所、南區同安里辦公處、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區營業處相關單位現場會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存在電力管線：有</li> <li>➢ 存在自來水管線：有</li> <li>➢ 存在道路標線：有</li> <li>➢ 有其他門牌編釘且超過 20 年以上</li> <li>➢ 非限制特定人通行、有公眾通行必要：是</li> </ul> </li> </ol> <p>四、異議：無。</p> <p>五：其他</p>				
決議	<p>本案同意認定為現有巷道，理由如下：</p> <p>本案巷道通行及存在超過 20 年、且經道路管理單位管理維護在案，案地有供公眾通行之必要，符合「臺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 6 條第 1 項第 1 款、「臺南市政府辦理都市計畫土地現有巷道申請指定建築線執行要點」第 2 點第 1 項之要件。爰考量申請人及兩側土地所有權人之建築權益，本案同意認定為現有巷道。</p>				

112 年度臺南市現有巷道評議小組(都市計畫地區分組)第四次會議

類別	評議案	編號	第 3 案	行政區	安南區
案名	擬廢止臺南市安南區淵東段 868-6、871-5、871 地號內部分現有巷道案				
說明	<p>一、依據：依「臺南市都市計畫區現有巷道改道或廢止申請辦法」及蘇鳳春君、賴香如君 112 年 8 月 17 日申請書辦理。</p> <p>二、案由：本案擬廢止臺南市安南區淵東段 868-6、871-5、871 地號內部分現有巷道位置坐落於本市安南區本原街三段 169 巷 35 號前，查該現有巷道所臨接之計畫道路(AN01-125-8M)位置已具備通行條件(本市安南區本原街三段 169 巷)，該現有巷道現況大於之部分已無通行之事實及存在之必要。為考量整體開發規劃、提高土地之利用價值，爰依「臺南市都市計畫區現有巷道改道或廢止申請辦法」檢附相關文件申請該現有巷道廢道程序，並依規定提送審議。</p> <p>三、各階段辦理日期：</p> <p>1. 公告：本案公開展覽期間自民國 112 年 8 月 28 日以 112 年 8 月 24 日南市都管字第 1121076879A 號公告 30 日，公告期間無異議。</p> <p>2. 會勘：本案訂於 112 年 10 月 25 日邀集本府工務局、交通局、都市發展局、安南區公所、安南區淵東里辦公處、自來水公司、電力公司等相關單位現場會勘，相關會勘結論如次：</p> <p>(1)本府工務局：案地無側溝，廢道後無影響通行。</p> <p>(2)安南區公所：無意見。</p> <p>(3)安南區淵東里辦公處：未出席。</p> <p>(4)本府交通局：無意見。</p> <p>(5)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台南服務所：案地無管線經過。</p> <p>(6)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區營業處：案地無管線經過。</p> <p>四、異議：公告期間無異議。</p>				
決議	<p>本案同意廢止，理由如下：</p> <p>本案現有巷道實際已無通行事實，臨近計畫道路現況業已供通行使用，廢止尚無損他人指定建築線權益，爰同意廢止。</p>				